

中卫市商务局

文件

中卫市邮政管理局

卫商发〔2021〕69号

关于印发《中卫市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商务主管部门，各商贸流通（电商）、物流快递企业、商协（会）：

现将《中卫市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中卫市商务局 中卫市邮政管理局

2021年11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卫市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实施方案

为抢抓数字电商时代的发展机遇，提高电子商务发展质量，完善城乡快递物流服务网络，持续健康快速推进全市电商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建设区域电商强市，结合中卫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十四五”期间，“中卫优品”电商平台及数字小镇电商直播基地聚集融合发展能力显著增强，产业体系更趋完善，农村电商带动快递业务量快速增长，基本建成惠及城乡、运营高效、服务优质、协同发展的快递物流网点服务体系，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水平明显提升。数字小镇电商直播基地（电商谷）功能全面体现，聚集主体企业不少于 300 家，将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资源归集“中卫优品”数智平台及数据库。电子商务网络零售额突破 80 亿元，年均增长 12%，快递业务量达到 2000 万件，年均增长 23%左右，培育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示范企业 50 家，实现“中卫优品”电商平台“数据归统、流量归集”、数据资产化分析运算及数据库建设目标。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载体设施建设

1.支持数字小镇电商直播基地建设。按照政府推动、项目支撑、国企牵领成立混合制公司，采取政策支持、市场化运作、自主发展、自负盈亏的原则。建设集电子商务、直播经济、企业孵化、人才培养、数智招商、数智新零售、赋能乡村振兴、智能物流、统仓统配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小镇电商直播基地（电商谷）。

2.支持知名电子商务企业、品牌快递物流企业和 MCN 机构落地聚集。支持电商企业、快递物流企业、MCN 机构、品牌合作企业、威客、极客、创客及网红直播达人等企业（个人）入驻电商谷或数字小镇直播基地。

3.支持县区快递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各县（区）统筹考虑地域特点、发展定位、产业特色、服务民生等因素，加强县区快递分拣（分拨）中心、仓储配送中心、农产品中转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水电、交通、政策、资金等配套支持，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4.完善城区快递服务网络。支持电商、快递企业积极在商圈、街区、学校等公共场所和社区建设电商兴农超市（电商扶贫超市）及社区综合服务站等网点；支持电商兴农超市（电商扶贫超市）通过“中卫优品”电商平台销售兴农产品（含扶贫认证产品），同时实现快递代收、代寄业务；支持智能快件箱、智能售货柜、智慧体验店等新零售服务终端发展和新建住宅小

区配套设置邮政信包箱（间、群）和已建成小区补建或设置收发室，加快解决快递投递入户难的问题。

5.健全农村快递物流网络。实施“快递下乡”工程，鼓励快递企业通过与商务、邮政、供销等部门对接合作，整合现有农村电商服务站、快递网点、供销站点等网点资源，融合建设电商快递兴农超市 200 个，悬挂统一标识(“中卫市 XX 乡镇电商快递兴农超市或数智兴农超市)牌子。拓宽快件收派渠道，提高乡村快递网点覆盖率。对于偏远建制村和非建制村，由县区政府负责，所在地乡镇政府牵头，依托村委会、客货运站点、农村便利店等设施场所，设立快递代收代寄服务点，为村民提供就近便利服务，助力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通过“中卫优品”电商平台支持快递、同城配送及社区团购等发展。

（二）推动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融合发展

6.支持快递电商协同发展。支持电商快递企业联合开展基于兴农产品出村进城和商品下乡的销配一体化服务，提高供应链协同效率。支持电商快递企业通过股权合作、供应链协作、联营联销、新技术应用等方式，开展采购、仓储、展示、销售、配送一站式服务，带通上下游资源协同发展；支持电商、快递企业通过发展网订店取、直播售卖、短视频营销、即时配送、社区团购、AR/VR 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加速信息共享、智能匹配和业务协同，提高兴农产品上行效率。

7.支持商业快递融合发展。鼓励快递企业积极参与电商及农产品销售，构建与农产品电商发展相适应的快递网络，支持快递企业整合运能开展联收联投、代收代送等集约化服务，降低运营成本，打通农村网购“最后一公里”，支持快递企业积极参与数字商务、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数字农村、数字供销等项目建设，共建共享服务资源，促进“多站合一、一站多能”，提高网点经营效益。鼓励快递企业联合邮政、交通、口岸等部门，推广定时、定点、定线农村物流“货运班线”模式，开展市县乡村客运班车快件代运服务，促进运能共享。推进快递“上机、上车”，积极发展公铁联运、多式联运和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提高农产品外销附加值。

8.支持农村商业网点建设。将市县乡村四级商业网点建设作为推动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的重要切入点，鼓励市、县购物中心、大型连锁商超向餐饮、健身娱乐、亲子体验等文旅娱体业态延展聚集，建设综合性商贸服务中心，提升县域辐射带动能力。引导商贸连锁企业布局建设一批乡镇商贸中心，增加百货、服装鞋帽、家电汽车、家具等消费供给，满足村民一般性消费需求。支持电子商务、快递物流、连锁商贸流通企业通过供应链赋能、联营联销、特许加盟等方式，按照县域商业体系规划实施，为村民提供多样化就近便利服务，延伸新型农村商业网点体系，提升农村市场供给能力。

（三）深化“电商+”线上线下融合创新发展

9.加快电子商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支持电商企业深化各领域电子商务融合应用，推广发展“电商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户”、“电商+农业”“电商+旅游”“电商+便民服务”“电商+健康养老”等发展模式，把生产经营户、电商企业、快递企业、消费者紧密联系起来，构建“生产+电商+营销+快递+消费者”一体化服务模式，促进多主体、多业态、多模式融合发展。扩大“中卫优品”线上线下授权经营范围，开展大数据分析应用，加快实现“数据归统、流量归集”及数据资产化。加大电商孵化培育力度，持续办好全民电商节及促进消费等主题活动，培育打造电商示范企业、示范园区、特色品牌。同时，推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

10.支持电子商务业态模式创新。支持电商企业依托直播基地、农产品种养基地、网红打卡景点线路等特色载体，大力发展直播售卖、短视频营销、网红探店、探品、探企业文化等新兴业态。鼓励电商企业利用云计算、5G、人工智能、AR/VR等先进技术，积极发展数智电商、社交电商、直播电商、社群（区）电商等新模式，提升网络消费带动能力。鼓励电商企业创新发展远程办公、云会展、在线点播等应用场景，培育新兴数字消费方式。推进发展知识产权、信息咨询、代运营等电子商务服务业，开展线上线下服务，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1.支持传统企业发展电子商务。支持有大型商贸零售、商超连锁企业通过购买供应链集成服务平台、自建网上商城、开

发网购小程序等方式发展电子商务，加速线上线下一体化发展。支持大型物流企业、骨干旅游企业积极发展无车承运线上综合服务和旅游电子商务。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通过自建电商平台或依托第三方平台开展农产品电子商务。鼓励有大型交易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和新材料、化工、冶金等行业重点企业，搭建各类行业性电子商务平台。

（四）提升快递物流数智化水平和便捷通行能力

12.提升快递物流数智化应用水平。支持快递物流企业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提升快件寄递分拨自动化、专业化服务水平，引导加大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和装备应用力度，推进库存前置、智能分仓、科学配载、线路优化，努力实现信息协调化、服务智能化。鼓励金融机构为快递物流企业购置快件分拣机、快件安检机、电动配送车等智能设备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13.推进快递配送车辆规范管理和便捷通行。落实寄递渠道三项安全制度和快递物流信用信息管理制度，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推进快递车辆行驶时速、装载质量、标识编号统一管理，引导快递企业为快递车辆统一购买交通意外险。实施快递配送车辆通行备案制度,合理确定城市配送车辆通行区域和时段，给予快递车辆通行及临时停靠便利。推广分时停车、错时停车，提高停车设施综合利用率。

（五）倡导发展绿色供应链和绿色配送

14.积极发展绿色包装。鼓励快递物流、商贸流通、电子商务企业在分拣（分拨）中心、仓储配送中心、电商运营中心等设施场所推广应用节水、节电、节能新技术新设备，推动实现电子面单应用普及。积极推广应用绿色包装材料和快递包装减量化，开展绿色包装试点，引导和鼓励消费者使用绿色包装或减量包装，在城区大中型社区推动设立包装材料回收站。

15.鼓励开展绿色配送。鼓励快递企业积极使用新能源车和满足排放标准的燃油汽车，逐步替代传统燃油汽车，降低运营能耗。鼓励快递企业合理派发配送车辆，减少车辆空载和在途时间，降低配送成本。加快完善共享充电桩、公共充电站等配套设施布局功能，提高新能源配送车辆续航能力。

（六）加强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人才队伍建设

16.支持电商和快递人才培养与引进。实施电商和快递行业人才培养、孵化项目。每年组织培训不少于 10 班次 500 人的专题培训，孵化网红达人不少于 100 人；建立电商快递人才引进补贴机制，支持中卫纳税的电商、快递企业聘用高级营管理人才、高端项营运人才、核心技术人才、高级讲师等。

三、资金来源

争取自治区发改委服务业项目资金、自治区商务厅电子商务发展项目资金、市财政补贴资金、县域商业体系项目资金、数字供销项目资金、中卫市邮政公司统仓统配及农村快递站点等项目资金。

四、组织实施

17.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中卫市加快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全市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统筹协调和推进落实工作。

18.加强支持引导。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市本级以及县区各类项目资金，支持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市商务局负责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确定项目等事宜，资金奖补对象须为在中卫注册缴税、依法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专业从事电子商务、直播电商、人才培育及孵化、快递物流、同城配送及相关业务的企业或在中卫注册纳税，但有一定经营业绩的团体和个人。

19.形成工作合力。要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密切配合，整合资源，协同发力，切实解决实施企业建设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项目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创造高效、优良的营商环境；同时，坚持政府搭台、项目支撑、国企牵领成立混合制公司，采取政策支持、市场化运作、自主发展、自负盈亏的原则，吸引撬动各类社会资本和优质资源聚集落地，推动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产业做大做强。

抄报：市人民政府、自治区商务厅、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抄送：各相关部门。
